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接控股股东浙江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通知，经工商登记部门核准，浙江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变更设立为“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原为公司实质控制人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变更设立为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后，股权结构调整为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95%的股份，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5%的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变更设立后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控股地位保持不变，公司实质控制人也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1 月 8 日